

证券代码：000861

证券简称：海印股份

公告编号：2019-96 号

债券代码：127003

债券简称：海印转债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及电话通知方式发出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通知。

（二）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三）本次会议应到监事三名，实到监事三名，分别为李少菊、宋葆琛、李胜敏。

（四）会议由监事长李少菊女士主持。

（五）本次监事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全体监事以书面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

根据《证券法》第 68 条的规定，监事会对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和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97 号）。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照财政部发布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会计政策变更，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98 号）。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